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選課注意事項及選
課須知

- 目 錄 -

- 目 錄 -	2
【選課注意事項】	3
一、 選課時間規劃	3
二、 網路初選、加退選階段	5
三、 線上簽核選課階段申請說明	6
四、 選課資料異常更正申請及選課確認	6
五、 選課相關問題詢問	6
六、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	7
【選課須知】	10
一、 日間部多媒體系、應外系選課須知	10
二、 英文課程選課須知	14
三、 通識課程選課須知	15
四、 體育課程選課須知	24
五、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選課須知	27
六、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課程修課須知	28
七、 學程訊息	32
八、 進修推廣部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須知	33

【選課注意事項】

一、選課時間規劃

※網路教學評量、學生核心能力問卷填答時間於 114 年 5 月 19 日[9:00]開始至 114 年 6 月 20 日[21:00]截止

※體育課程選課時間及注意事項請詳閱選課須知四、(前往)

【網路初選時程】(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5-16 週實施)

週次 (113-2)	日期	星期	事項		備註
	5月18日	日			
	5月19日	一	體育興趣選項志願調查(第一次)【9:00~22:00】		
	5月20日	二	體育興趣選項志願調查(第一次)【9:00~22:00】		
	5月21日	三			
	5月22日	四			
	5月23日	五			
	5月24日	六			
第十五週 (114年)	5月25日	日			
	5月26日	一	第一階段網路初選【9:00-22:00】 體育興趣選項調查公告【9:00】		
	5月27日	二	第一階段網路初選【9:00-22:00】		
	5月28日	三	網路選課篩選分發作業		系統不開放
	5月29日	四	第一階段網路初選公告【12:00】		
	5月30日	五			
	5月31日	六			
第十六週 (114年)	6月1日	日			
	6月2日	一	◎當日網路選課開放時間:【16:00至22:00】	第二階段 網路 初選	人數上限調整 (16:00至18:00)
	6月3日	二	◎16:00公告6月2日之選課結果 ◎當日網路選課開放時間:【16:00至22:00】		人數上限調整 (16:00至18:00)
	6月4日	三	◎16:00公告6月3日之選課結果 ◎當日網路選課開放時間:【16:00至22:00】		人數上限調整 (16:00至18:00)
	6月5日	四	◎16:00公告6月4日之選課結果		
	6月6日	五			
	6月7日	六			

【網路加退選時程】

週次 (114-1)	日期 (114年)	星期	事項		備註
開學前二週	8月24日	日			
	8月25日	一	體育興趣選項志願調查(第二次)【9:00~22:00】		
	8月26日	二	體育興趣選項志願調查(第二次)【9:00~22:00】		
	8月27日	三			
	8月28日	四			
	8月29日	五			
	8月30日	六			
開學前一週	8月31日	日			
	9月1日	一	◎當日網路選課開放時間:【16:00至22:00】 ◎體育興趣選項調查公告【9:00】	網路 加退 選 階 段	人數上限調整 (16:00至18:00)
	9月2日	二	◎16:00公告9月1日之選課結果 ◎當日網路選課開放時間:【16:00至22:00】		人數上限調整 (16:00至18:00)
	9月3日	三	◎16:00公告9月2日之選課結果 ◎當日網路選課開放時間:【16:00至22:00】		人數上限調整 (16:00至18:00)
	9月4日	四	◎16:00公告9月3日之選課結果		
	9月5日	五	◎9:00開放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		◎校務ecare系統 學生登錄【線上簽 核選課】開放時間 為114年9月5日 9:00起至9月12日 23:59止。
	9月6日	六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		
第一週	9月7日	日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		◎授課教師線上簽 核於114年9月5日 09:00起至9月13日 23:59止。
	9月8日 (開學)	一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		
	9月9日	二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		
	9月10日	三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		
	9月11日	四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		
	9月12日	五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學生申請截止日)		
	9月13日	六	(線上簽核選課教師簽核截止日)		
第二週	9月14日	日			
	9月15日	一			
	9月16日	二			
	9月17日	三			
	9月18日	四			
	9月19日	五			
	9月20日	六			

二、網路初選、加退選階段

- (一) 舊生、延畢生同學先上網完整填答 113 學年第 2 學期全部所修課程網路教學評量及學生核心能力問卷，始得參加 114 學年第 1 學期網路初選。
- (二) 選課作業採登記篩選原則，須遵守學分上、下限規定選課，如遇有超修、衝堂等情況時，系統將不予接受；有人數限制之課程採批次作業（不是先搶先贏），列有篩選順序之選課項目，如因同一順序人數過多而超額時，始由電腦以亂數篩選，如欲選修有人數限制的課程，請保留該課程之修課時段，如該時段已選修其他課程，則喪失該門課批次資格，最後請於選課結果公告時間上網查詢結果。
- (三) **大學部課程優先順序：本班>本系延畢生>外系延畢生>本系所高年級>本系所低年級>外系。**（加退選期間採用登記制選課，系統僅判斷是否允許選課而不提供優先權保證，開課班級想享有優先選課權，請於初選時選課，以確保自身權益。）
- (四) **碩、博士班課程優先順序：本班>本所博士生>本所碩士班>外所博士班>外所碩士班>延畢生>大四生。**
- (五) **五專課程優先順序：本班>本系五專延畢生>外系五專延畢生>本系五專高年級>本系五專低年級>外系五專生。**
- (六) **二專課程優先順序：本班>本系二專延畢生>外系二專延畢生>本系二專高年級>本系二專低年級>外系二專生。**
- (七) **通識課程優先順序：延畢生>四技四年級>二技二年級>四技三年級>二技一年級>四技二年級>四技一年級。**
- (八) 通識選課相關注意事項請參閱本須知之「通識課程選課須知」。
- (九) 體育興趣選項課程為 1 學年課程；第 2 學期選課，自動依第 1 學期選組轉檔，不再重新選組。
- (十) 必修課程由教學業務組轉檔，選修課程由同學自行於初選及加退選期間上網選課。
- (十一) **請同學於選課加退選紀錄查詢系統開放期間登入校務 e-care 確認選課加退選記錄。**
- (十二) 各年級必修課程由課務系統自動設定（四技通識課程、英文、體育興趣選項分組班別除外），必修課程，學生選課以修習**本系、本班所排定之科目為原則**，不可任意退選必修科目。惟若某科目採分組教學，或有註明兩班（含）以上開課，學生方可自行加選該科目。
- (十三) 選課班級人數限制：系所專業教室系統預設值 57 人（校控普通教室系統預設值 60 人），特殊情形由各系參酌教室容量、設備等因素酌予變動，並於選課系統完成設定。
- (十四) **本學期各年級為配合微積分會考，電資、工程學院與文理、管理學院之微積分課程不得互選。**
- (十五) **學生所修習課程中同一課程重複修習二次以上者，畢業資格僅採計一次修習學分。**
- (十六) 外校學生選修本校課程，須於選課期間內至教學業務組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十七) 本須知係一般性規定，內容如有變動以教學業務組最新公告或通知為準。
- (十八) 職涯分析與規劃課程授課內容係透過職場趨勢、性向分析、職場禮儀、求職履歷技巧撰寫、職場實務談等課程單元，讓大四應屆生了解職場新趨勢，做好謀職前準備，職涯分析與規劃課程為選修課，本校各系大學部四年級的上、下學期皆會開課。本課程為多系聯合開課，若本系缺額已滿，可跨系選修。
- (十九) 碩博士生選課，請務必在開學第一週結束前向指導教授或系辦公室確認所選課程是否符合畢業課標規定。

[〈回到目錄〉](#)

三、線上簽核選課階段申請說明

- (一)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作業程序：學生登錄資料申請->教師簽核->教學業務組審核->匯入選課。
- (二)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學生申請時間：114 年 9 月 5 日 9:00~9 月 12 日 23:59。
- (三)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授課教師簽核時間：114 年 9 月 5 日 9:00~9 月 13 日 23:59。
- (四)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開放於 114 年 9 月 5 日起登入校務 e-care->課程服務，進行登錄課程並【送出簽核】，申請單經授課教師線上簽核同意加退選後，審核通過將於 114 年 9 月 5 日至 9 月 13 日匯入選課，申請送出簽核後請至登錄網頁確認授課教師簽核狀態。

四、選課資料異常更正申請及選課確認

- (一) 線上確認選課方式：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列->在校學生->校務 eCare->登入->檢視選課清單即完成線上選課確認。
- (二) 選課資料異常更正申請僅限【線上簽核選課結束後教學業務組以 email 通知】且因【衝堂】【學分數異常】學生始可提出，請於收到通知後於 114 年 9 月 16 日至 9 月 21 日至線上簽核選課系統完成申請並送出簽核。
- (三) 【體育課程】及【語言中心開設課程】之更正申請，不須由授課教師簽核，分別由【體育室】及【語言中心】辦公室統一審核並分配班級。
- (四) 學生加退選課程，須於每學期規定期限內辦理。選課資料異常更正申請截止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加退選課程。

五、選課相關問題詢問

- (一) 日間部：05-6315111~5114 (4 線) 查詢；若遇電話忙線或非上班時間，可寫明學號、姓名、連絡電話及問題狀況 mail 至 yst@nfu.edu.tw，俾利處理後回覆。
- (二) 進修推廣部(夜四技、夜二技)：05-6315073 王小姐；ywsc@nfu.edu.tw
- (三) 產攜(訓)專班、在職專班：05-6315088 王小姐；ywsc@nfu.edu.tw
- (四) 通識課程：05-6315181
- (五) 語言中心開課課程：05-6315831
- (六) 體育課程：05-6315282。
- (七) 網路教學評量：05-6315916
- (八) 學生核心能力問卷：05-6315444

六、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

93 年 10 月 26 日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5 年 02 月 21 日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5 年 04 月 27 日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6 年 05 月 30 日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7 年 10 月 14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9 年 03 月 23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 年 6 月 7 日 99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 年 9 月 20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 年 6 月 12 日 10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 年 12 月 11 日 101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 年 4 月 16 日 101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1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6 月 17 日 10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12 月 29 日 104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 年 10 月 5 日 105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 年 3 月 28 日 105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1 月 2 日 106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3 月 26 日 107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6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10 月 1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12 月 29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 年 12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9 月 2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要點係依據教育部訂頒法令及本校實際需要而訂定。

二、凡未按規定程序完成選課手續及於每學期第 7 週結束前繳納學分相關費用者，其選課紀錄逕予刪除，所選修學分不予承認。

三、各年制學生每學期所修習之學分數規定如下：

大學部：（一年級體育學分另計）

- （一）四年制一、二、三年級學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四年制四年級學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 （二）二年制一年級學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二年制二年級學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 （三）為維持已分系之水準，日間部學生修習外系及外校之學分每學期至多以十二學分為限；如情形特殊經系務會議通過者，不在此限。進修推廣部學生修習外系之學分，依各系課程標準所訂。
- （四）進修推廣部學生跨日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三分之一。但延修生、畢業班、轉學生、轉系生、復學生及選修全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者，不在此限。

研究所：

研究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但經系主任（所長）核可者，得超修一至三學分。如各所另有規定不在此限。

專科部：

五年制一、二、三年級及二年制一年級每學期不得少於二十學分，不得多於三十四學分；五年制四、五年級及二年制二年級每學期不得少於十二學分，不得多於二十八學分。

上述各學制寒暑期校外實習課程學分數不併入選課學分數上下限計算。

四、大學部、專科部學生學期學業成績，每科必須及格且名次在該系組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二十以內者，得經系主任核可加選一至三學分。學期成績有二科以上不及格者，系主任得自其所選學分中酌予核減一至五學分。

五、各學制選課特別規定：

- （一）大學部四年制三、四年級及二年制一、二年級得選修研究所課程，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且所修讀學分得列為大學部選修科目

之畢業學分；專科部五年制四、五年級及二年制一、二年級得選修日間部大學部課程，且所修讀學分得列為專科部選修科目之畢業學分。

(二) 工程學院與電資學院不得選修文理學院與管理學院之微積分。

(三) 日間大學部及專科部不得選修碩士在職專班及進修推廣部課程，大學部不得選修專科部課程，研究所不得選修大學部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倘若情況特殊，須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核准後方可修習，且所修讀學分不得列為畢業學分，並依學生所屬學制規定辦理繳費。

(四) 學生以修讀本系與本班排定之必修課程為原則，但院系有其特殊規定者，從其規定；各學制課程低班高修限制由各系自訂之。

六、學生所修習課程中，如其科目有先後次序規定者，未修習先修科目或其先修科目成績不及格者，如未經任課教師及系主任核准，不得修習在後之科目，否則修習學分成績不予承認；同一課程重複修習二次以上者，畢業資格僅採計一次修習學分。

七、凡連續性之科目，須全部修習且均及格始予承認學分。

八、學生不得修習上課時間互相衝突之科目，衝突科目須於加退選期間辦理科目退選，否則衝堂之各科目成績均以零分計。

九、各系學生如欲申請抵免學分，均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並於加退選時辦理加選或退選，逾期概不受理。

十、加退選後之選課資料紀錄表應於選課資料更正申請結束前完成線上確認，未完成確認者視為無誤，在確認期限外，要求變更者，在該選課學期內每更正一科，記申誡一次或校園服務四小時；在該選課學期外，每更正一科，記小過一次或校園服務八小時。

十一、選修課程開課人數規定如下：

(一) 日間部大學部及專科部同一系(科)專業課程選課人數單班未達十二人，雙班合計未達六十人者，不予開課。

(二) 日間部大學部及專科部非專業課程(含通識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體育)，選課人數未達二十人者，不予開課

(三) 同一系(科)同一年級，相同課程開設兩班者，不論是否同時段開課或同一老師授課視為雙班。

(四) 研究所每一課程不得少於五人，但經專案簽准，得不受此限。

(五) 進修推廣部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非專業選修課程，選課人數未達十五人者不予開課；系專業課程選課人數未達十人者不予開課，但開課班級人數如低於10人(含)以下者，得專案簽准開課。

十二、日間部大學部及專科部選修科目於加退選後，若選課人數不足最低開課人數規定，但選課人數專業科目已達五人；非專業科目已達十人時，專任教師可繼續開課，惟該課程時數僅列入基本授課時數，不得支領超支鐘點費，且每一位教師每一學期以一門科目為限。

十三、大學部新生入學將依背景區分(自願性)為本系及非本系背景新生，非本系背景新生得再細分為二類，系主任應指定專人(如導師等)輔導非本系背景學生進行最佳之選課(先修科目)，以期儘速進入良好之學習狀態。

十四、各系(科)最遲應於開學第一週內公布大學部之「實務專題」題目，提供學生選擇，每組學生人數另行訂定。

十五、延長修業年限學生收費標準如下：

(一) 大學日間、進修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選課達九學分者，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費。未達九學分者，繳交學分學時費。

(二) 研究所：延長修業年限博、碩士班研究生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納學

雜費基數，但無須繳交學分學時費。

- (三) 專科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選課達十學分者，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費。未達十學分者，繳交學分學時費。

十六、學生於加、退選結束後，如有需要，得於期中考後申請「期中退選」。

(一)申請程序：依教務處公告程序提出申請，經系主任同意後完成退選。

(二)申請時間：開學後第十週至第十二週為原則，時間依教務處公告。

(三)期中退選不限科目數，退選後總修課學分數仍不得低於該學期最少應修學分數，延修生應至少保留一門課，期中退選後學生應於該學期結束前完成選課資料紀錄表之線上確認。

(四)此階段退選課程後每門課程開課最低人數不受第十一點及第十二點規定之限制。

(五)已繳交學分費者不予退費，未繳交者仍應補繳後始能退選。

(六)各系(科)對於退選課程如有特別規定者，從其規定。

(七)學生辦理期中退選後，學期成績通知單及歷年成績表上該退選科目之「學期成績」欄將註記「退選」。

(八)教務處於申請截止後將課程退選資料知會授課教師。

十七、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回到目錄〉](#)

【選課須知】

一、日間部多媒體系、應外系選課須知

- (一) 四媒體一甲設計素描(A)、設計素描(B)、3D 電腦建模 A、四媒體二甲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A)、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B)等課程採分組教學，課程依學生學習背景分組，由系所彙整資料後轉檔，毋須上網加選。

開課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四媒體一甲	2317	設計素描(A)	一 2.3.4	不開放加退選，名單統一由系統匯入
四媒體一甲	2318	設計素描(B)	二 2.3.4	不開放加退選，名單統一由系統匯入
四媒體一甲	2319	3D 電腦建模 A	五 5.6.7	不開放加退選，名單統一由系統匯入
四媒體二甲	2331	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A)	一 1.2 二 9	不開放加退選，名單統一由系統匯入
四媒體二甲	2332	基礎劇本撰寫與分鏡繪製(B)	二 1.2 三 1	不開放加退選，名單統一由系統匯入

- (二) 下列必修課程採分組教學，請同學依系所課程規定之安排，自行上網依分組組別選課。

開課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四應外一甲	1909	英文(一)	(一)1-2	限四應外一甲、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1910	初級日語(一)	(一)5-6	
四應外一甲	1911	英文文法(一)	(二)5-6	限四應外一甲、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1912	發音練習	(四)5-6	限四應外一甲、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1913	英語閱讀與字彙(一)	(一)7-8	限四應外一甲、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1914	語言與文化(一)	(三)1-2	限四應外一甲、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甲	1915	企業管理概論	(三)3-4	
四應外一甲	1916	觀光英語	(二)3-4	
四應外一甲	1917	電腦文書處理(一)	(三)5-6	限應外系選課
四應外一乙	1925	英文(一)	(一)3-4	限四應外一乙、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1926	初級日語(一)	(一)7-8	
四應外一乙	1927	英文文法(一)	(五)5-6	限四應外一乙、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1928	發音練習	(二)5-6	限四應外一乙、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1929	英語閱讀與字彙(一)	(二)7-8	限四應外一乙、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1930	語言與文化(一)	(三)3-4	限四應外一乙、轉學生、轉系生、重修生選課

開課班級	當期 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 次)	備註
				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一乙	1931	企業管理概論	(四)3-4	
四應外一乙	1932	觀光英語	(四)5-6	
四應外一乙	1933	電腦文書處理 (一)	(五)3-4	限應外系選課
四應外二甲	1939	進階英文(一)	(一)5-6	限四應外二甲、轉學生、轉系 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二甲	1940	跨域永續實踐	(四)7-8	不開放選課，由系統匯入。
四應外二甲	1941	西洋文學概論	(一)3-4	限應外系選課
四應外二甲	1942	英語口語訓練 (一)	(二)5-6	限四應外二甲雙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二甲	1943	英語口語訓練 (一)	(三)3-4	限四應外二甲單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二甲	1944	英文寫作(一)	(二)5-6	限四應外二甲單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二甲	1945	英文寫作(一)	(四)1-2	限四應外二甲雙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二甲	1946	語言學概論	(二)3-4	限四應外二甲、轉學生、轉系 生、重修生選課選課
四應外二甲	1947	中級日語(一)	(二)7-8	具備初級日語或同等語言能力 者
四應外二甲	1948	電腦文書處理 (二)	(四)3-4	限應外系選課，四應外二甲與 四應外二乙合班
四應外二甲	1949	航空英文(一)	(三)1-2	
四應外二甲	1950	英文兒童文學	(一)7-8	限應外系選課，四應外二甲與 四應外二乙合班
四應外二甲	1951	跨文化管理	(五)3-4	
四應外二乙	1948	電腦文書處理 (二)	(四)3-4	限應外系選課，四應外二甲與 四應外二乙合班
四應外二乙	1957	進階英文(一)	(二)1-2	限四應外二乙、轉學生、轉系 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二乙	1958	跨域永續實踐	(四)5-6	不開放選課，由系統匯入。
四應外二乙	1959	西洋文學概論	(一)5-6	限四應外二乙、轉學生、轉系 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二乙	1961	英語口語訓練 (一)	(二)3-4	限四應外二乙單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二乙	1960	英語口語訓練 (一)	(三)1-2	限四應外二乙雙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二乙	1962	英文寫作(一)	(三)1-2	限四應外二乙單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二乙	1963	英文寫作(一)	(四)1-2	限四應外二乙雙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二乙	1964	語言學概論	(三)3-4	限四應外二乙、轉學生、轉系 生、重修生選課
四應外二乙	1965	中級日語(一)	(二)5-6	具備初級日語或同等語言能力 者

開課班級	當期 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 次)	備註
四應外二乙	1966	航空英文(一)	(二)7-8	
四應外二乙	1950	英文兒童文學	(一)7-8	限應外系選課，四應外二甲與 四應外二乙合班
四應外二乙	1967	跨文化管理	(五)5-6	
四應外三甲	1972	英語口語訓練 (三)	(四)3-4	限四應外三甲雙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甲	1973	英語口語訓練 (三)	(四)1-2	限四應外三甲單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甲	1974	英文寫作(三)	(二)7-8	限四應外三甲雙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甲	1975	英文寫作(三)	(二)3-4	限四應外三甲單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甲	1976	中英筆譯(一)	(五)3-4	限四應外三甲單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甲	1977	中英筆譯(一)	(二)3-4	限四應外三甲雙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甲	1978	專業英文	(二)1-2	
四應外三甲	1979	實務專題(一)	(一)12- 13, 14	
四應外三甲	1980	英語教學概論	(三)3-4	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甲	1981	高級日語(一)	(三)5-6	具備中級日語或同等語言能力 者，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 合班
四應外三甲	1982	財經英文	(一)3-4	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甲	1983	語言測驗訓練 (一)	(一)5-6	限應外系選課，四應外三甲與 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甲	1984	初級西班牙語 (一)	(四)7-8	
四應外三甲	1998	中英逐步口譯	(四)3-4	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乙	1990	英語口語訓練 (三)	(三)5-6	限四應外三乙單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乙	1989	英語口語訓練 (三)	(五)1-2	限四應外三乙雙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乙	1991	英文寫作(三)	(二)5-6	限四應外三乙雙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乙	1992	英文寫作(三)	(二)7-8	限四應外三乙單號，不開放選 課
四應外三乙	1993	中英筆譯(一)	(四)5-6	限四應外三乙單號選課，不開 放選課
四應外三乙	1994	中英筆譯(一)	(四)7-8	限四應外三乙雙號選課，不開 放選課
四應外三乙	1996	實務專題(一)	(三)12- 13, 14	
四應外三乙	1980	英語教學概論	(三)3-4	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乙	1981	高級日語(一)	(三)5-6	具備中級日語或同等語言能力 者，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

開課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時間(節次)	備註
				合班
四應外三乙	1982	財經英文	(一)3-4	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乙	1998	中英逐步口譯	(四)3-4	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乙	1995	專業英文	(五)3-4	
四應外三乙	1983	語言測驗訓練 (一)	(一)5-6	限應外系選課，四應外三甲與四應外三乙合班
四應外三乙	1997	初級西班牙語 (一)	(四)1-2	
四應外四甲	2003	演講與辯論(一)	(二)7-8	限四應外四甲雙號，不開放選課
四應外四甲	2004	演講與辯論(一)	(一)5-6	限四應外四甲單號，不開放選課
四應外四甲	2005	商用英文寫作	(四)3-4	
四應外四甲	2006	實務專題(二)	(四)12, (五)13 、14	
四應外四甲	2007	中級西班牙語 (一)	(四)5-6	需先修過初級西班牙語 (一)(二)，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
四應外四甲	2008	日本文學作品導 讀與翻譯(一)	(一)7-8	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
四應外四甲	2009	校外實習-暑假實習	(一)10- 11	不開放選課，選課名單由系統匯入
四應外四甲	2010	校外實習(一)-全 學期實習	(一)12- 14	不開放選課(名單由系統匯入，延畢生欲加選請洽系辦)
四應外四乙	2007	中級西班牙語 (一)	(四)5-6	需先修過初級西班牙語 (一)(二)，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
四應外四乙	2015	演講與辯論(一)	(二)5-6	限四應外四乙雙號，不開放選課
四應外四乙	2016	演講與辯論(一)	(三)5-6	限四應外四乙單號，不開放選課
四應外四乙	2017	商用英文寫作	(一)5-6	
四應外四乙	2008	日本文學作品導 讀與翻譯(一)	(一)7-8	四應外四甲與四應外四乙合班
四應外四乙	2018	實務專題(二)	(四)12- 13, (二) 14	

[〈回到目錄〉](#)

二、英文課程選課須知

- 英文必修課程名單於網路初選前自動匯入，**選課以修讀本系與本班所排定之必修課程為原則，不可任意退選必修科目。**
- 重修、轉學、轉系或復學生等課程有問題者**，請於語言中心公告時程內親自至語言中心辦公室(四期大樓二樓)辦理登記，為配合學校選課作業時程，逾期恕不接受辦理。
- 已辦理課程抵免者，請務必自行於選課期間至選課系統申請退課，以確保自身權益。**
- 選課辦理時程如下(請同學依照規定時程進行選課，以確保自身權益):**
 - 網路初選(第一階段): **114/05/26(一)09:00~114/05/27(二)17:00 止。**
 - 網路初選(第二階段): **114/06/02(一)09:00~114/06/04(三)17:00 止。**
 - 加退選: **114/09/01(一)09:00~114/09/03(三)17:00 止。**
- 辦理加退選登記時，請同學出示相關證明文件：如衝堂證明、被當班級…等。
- 每班修課人數以 **60 人為上限**，額滿不再加收。
- 如有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至語言中心或撥打 05-6315831 詢問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日間部英文開課時段					
大一：英文（一）					
星期一 (3-4 節)	星期二 (3-4 節)	星期三 (5-6 節)	星期四 (3-4 節)	星期五 (1-2 節)	星期五 (3-4 節)
四財金一甲 四工管一甲 四工管一乙 四企管一甲 四企管一乙 四資管一甲	四設計一甲 四設計一乙 四機電輔一甲 四機電輔一乙 四車輛一甲 四車輛一乙	四電機一甲 四電機一乙 四電機一丙+ 四農科一甲 四資工一甲 四資工一乙 四光電一甲 四光電一乙	四生科一甲 四生科一乙 四休閒一甲+ 四臥虎一甲 四電子一甲	四動機一甲 四動機一乙 四材料一甲 四材料一乙 四自動一甲 四自動一乙 四自動一丙	四航電一甲 四航電一乙 四飛機一甲 四飛機一乙 四媒體一甲

大二：進階英文（一）					
星期一 (5-6 節)	星期二 (5-6 節)	星期三 (3-4 節)	星期四 (5-6 節)	星期四 (7-8 節)	星期五 (5-6 節)
四財金二甲 四工管二甲 四工管二乙 四企管二甲 四企管二乙 四媒體二甲	四設計二甲 四設計二乙 四機電輔二甲 四機電輔二乙 四車輛二甲 四車輛二乙	四電機二甲 四電機二乙 四電機二丙+ 四農科二甲 四資工二甲 四資工二乙	四動機二甲 四動機二乙 四材料二甲 四材料二乙 四自動二甲 四自動二乙 四自動二丙	四航電二甲 四航電二乙 四飛機二甲 四飛機二乙 四電子二甲	四生科二甲 四生科二乙 四光電二甲 四光電二乙 四休閒二甲 四資管二甲

[<回到目錄>](#)

三、通識課程選課須知

114 學年第 1 學期日間部通識課程 選課須知

(一) 修課規定

學制	課程	修課規定
日間部 四技	通識教育講座	- 依學院區分修課學期，請參閱各學期「通識教育講座實施辦法」。 - 共計 1 門，必修 1 學分。
	通識課程	- 畢業前須修滿 7 門 14 學分，並符合下列學習領域規定： - 創思與自我探索(核心)：1 門 2 學分 - 藝術與文化涵養(核心)：1 門 2 學分 - 科技與公民社會(核心)：1 門 2 學分 - 自然與永續環境(核心)：1 門 2 學分 - 延伸：3 門 6 學分 - 各學習領域之通識課程，請參閱「附錄：通識課程名稱一覽表」。
日間部 二技	通識教育講座	- 通識教育講座：一年級下學期。 - 共計 1 門，必修 1 學分。
	通識課程	- 共計 2 門，4 學分。 - 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日間部 專科	通識教育講座	- 通識教育講座修課學期：請參照入學年度之科目表。 - 共計 1 門，必修 1 學分。
	通識課程	- 修讀本班通識課程為原則，不須自行加選。 - 共計 2 門，4 學分。 - 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二) 選課規則

適用對象 選課階段	四技、二技			五專、二專
	延畢	應屆畢業班	非畢業班	
網路初選	- 自由時段 - 補滿為止(說明 5)	- 自由時段 - 至多 3 門	N：依各班通識指定時段(說明 4)	- 修讀本班通識課程為原則。 - 無法加選。
網路加退選	同上	同上	- 自由時段 - N+1，至多 3 門(說明 4)	- 修讀本班通識課程為原則。 - 自由時段，至多 1 門。(說明 6)
教師線上簽核	- 網路加退選之後，開放學生申請與教師線上簽核。 - 由授課教師衡量教學品質，決定是否同意申請。 - 須符合教室可容納人數上限。			
選課異常更正作業	- 只限衝堂、學分異常。 - 經授課教師簽章後，送教學業務組完成申請。 - 須符合教室可容納人數上限。			

- 日間部四技與二技通識，採取多班混合開課，請同學自行加選。(班級代碼 40000 通識)。日間大學部不得修讀進修部(包含產學專班)、進修學院、專科之課程，所修讀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
- 日間部(延畢生>四技四>二技二>四技三>二技一>四技二>四技一)>專科>進修推廣部。
- 網路加選期間，請自選 1 至 6 門通識課程，中選課程由系統依篩選順序隨機決定。
- 本學期日間部通識開課一覽表，以及各班級「通識指定時段」：請參閱「附錄、日間部通識指定時段一覽表」。若班級標示*：代表應修讀 2 門通識，有 2 個通識指定時段。
 - 初選：非畢業班只限加選「通識指定時段」之課程，其餘時段無法加選。

2. 加退選：除了「通識指定時段」，可再加選其他時段 1 門，至多中選 3 門。
5. 延畢生得依缺修課程進行加選，至多補滿至「科目表」規範之通識課程總數為止。
（已取得學分之通識課程，須列入總數之計算。）
6. 二專、五專學生以修讀本班通識課程為主。若因特殊原因(例如:補修)欲加選日間部通識課程，至多得選讀 1 門。
7. 未盡事宜，依本校「學生選課要點」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通識選課須知

(一) 進修推廣部通識課程為隨班修課，不須另外選課。

(二) 修課規定

學制	課程	通識修課規定【104 學年度(含)之後入學】
進修部四技	通識教育講座	- 通識教育講座：一年級上學期。 - 共計 1 門，必修 1 學分。
	通識課程	- 共計 5 門，10 學分。 - 隨班修課，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進修部二技	通識教育講座	- 通識教育講座：一年級上學期。 - 共計 1 門，必修 1 學分。
	通識課程	- 共計 3 門，6 學分。 - 隨班修課，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進修學院	通識課程	- 共計 3 門，6 學分。 - 隨班修課，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

(三) 選課規則

適用年級 選課階段	夜間部所有年級
網路初選	- 修讀本班通識課程為原則。 - 日間部通識課程：無法加選。
網路加退選	- 修讀本班通識課程為原則。 - 自由時段，日間部通識課程至多 1 門。
教師線上簽核	- 網路加退選之後，開放學生申請與教師線上簽核。 - 由授課教師衡量教學品質，決定是否同意申請。 - 須符合教室可容納人數上限。
選課異常 更正作業	- 只限衝堂、學分異常。 - 經授課教師簽章後，送教學業務組完成申請。 - 須符合教室可容納人數上限。

1. 夜間部學生以修讀本班通識課程為主。若因特殊原因(例如:補修)欲加選日間部通識課程，至多得中選 1 門。
2. 電腦篩選優先順序：日間部（延畢生＞四技四＞二技二＞四技三＞二技一＞四技二＞四技一）＞專科＞進修推廣部。
3. 若需進行網路加選，請自選 1 至 6 門通識課程，中選課程由系統依篩選順序隨機決定。
4. 未盡事宜，依本校「學生選課要點」辦理。

附錄、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通識指定時段一覽表

一、*代表應修讀兩門通識的班級，請系辦協助提醒所屬同學選讀。

二、實際開課情形以網路課表查詢結果為準。(班級課表查詢，班級代碼：40000 通識)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二技電機二甲*	0584	哲學概論(核)	蘇益慶	一 3-4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電機三甲*	0545	邏輯思維(核)	吳子瑜	一 3-4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電機三乙*	0626	文學概論(核)	莊怡文	一 3-4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電機三丙*	0556	藝術史(核)	林韋辰	一 3-4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光電三甲*	0560	政治學導論(核)	況正吉	一 3-4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光電三乙*	0598	科技與全球化(核)	謝宗融	一 3-4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車輛三甲*	0567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趙克堅	一 3-4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車輛三乙*	0504	安全衛生概論	張益銘	一 3-4	延伸
四農科三甲*	0614	性別關係與法律	李玉璽	一 3-4	延伸
四臥虎一甲	0525	建築藝術賞析	蕭文杰	一 3-4	延伸
四工管二甲*					
四工管二乙*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二技媒體二甲*	0582	心理學導論(核)	陳怡華	一 5-6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動機二甲*	0588	哲學概論(核)	蘇益慶	一 5-6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動機二乙*	0554	藝術史(核)	陳鳳雀	一 5-6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光電三甲*	0559	政治學導論(核)	況正吉	一 5-6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光電三乙*	0543	科技與社會(核)	黃士哲	一 5-6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航電三甲*	0573	自然與永續發展(核)	趙克堅	一 5-6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航電三乙*	0594	全球化趨勢議題	康世昊	一 5-6	延伸
四資工三甲*	0535	安全衛生概論	張益銘	一 5-6	延伸
四資工三乙*	0524	建築藝術賞析	蕭文杰	一 5-6	延伸
四機電四甲*	0531	音樂賞析	陳淑婷	一 5-6	延伸
四機電四乙*	0517	藝術賞析	鍾愛	一 5-6	延伸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四設計二甲*	0593	哲學概論(核)	蘇益慶	一 7-8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設計二乙*	0615	文學概論(核)	莊怡文	一 7-8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電機二甲	0555	藝術史(核)	陳鳳雀	一 7-8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電機二乙	0561	政治學導論(核)	況正吉	一 7-8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電機二丙	0579	科技與全球化(核)	謝宗融	一 7-8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航修三甲*	0592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趙克堅	一 7-8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工管三甲*	0617	文化永續與社區關懷	黃士哲	一 7-8	延伸
四工管三乙*	0509	企業倫理與人生	林佑儒	一 7-8	延伸
四應外三乙*	0520	性別關係	陳怡華	一 7-8	延伸
四財金二甲*	0513	表演藝術賞析	陳淑婷	一 7-8	延伸
四財金三甲*	0518	藝術賞析	鍾愛	一 7-8	延伸
四資管三優*	0505	藥物與生活	劉上永	一 7-8	延伸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四設計三甲*	0585	哲學概論(核)	程諾蘭	二 5-6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設計三乙*	0546	創意與思考(核)	沈翠蓮	二 5-6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動機二甲*	0551	文化史(核)	李玉璽	二 5-6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動機二乙*	0604	文化史(核)	林長春	二 5-6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自動二甲*	0575	法學緒論(核)	李貴美	二 5-6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自動二乙*	0544	科技與社會(核)	黃士哲	二 5-6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自動二丙*	0569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趙育隆	二 5-6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航電三乙*	0526	日本文化	張蓮	二 5-6	延伸
四電子二甲*	0519	性別關係	王世璋	二 5-6	延伸
四應外三甲*	0611	專利智慧財產權	陳明群	二 5-6	延伸
四媒體三甲*	0514	藝術賞析	詹彩芸	二 5-6	延伸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二技電子二甲*	0547	創意與思考(核)	沈翠蓮	二 7-8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材料三甲*	0603	文化史(核)	林長春	二 7-8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材料三乙*	0564	法學緒論(核)	陳明群	二 7-8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工管二甲*	0568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趙育隆	二 7-8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工管二乙*	0621	文化永續與社區關懷	黃士哲	二 7-8	延伸
四資管三甲*	0527	日本文化	張蓮	二 7-8	延伸
四媒體二甲*	0521	性別關係	王世璋	二 7-8	延伸
四休閒二甲*	0616	東南亞政經文化概論	康世昊	二 7-8	延伸
四機電二甲	0538	專利智慧財產權	謝宗融	二 7-8	延伸
四機電二乙	0620	現代文學	莊怡文	二 7-8	延伸
四資管三優*	0516	藝術賞析	詹彩芸	二 7-8	延伸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四材料二甲*	0586	哲學概論(核)	程諾蘭	三 3-4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材料二乙*	0557	美學導論(核)	詹彩芸	三 3-4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電子三甲*	0562	法學緒論(核)	李玉璽	三 3-4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企管四甲	0580	自然與永續發展(核)	趙育隆	三 3-4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企管四乙	0597	科技與生活應用	李燕珠	三 3-4	延伸
四生科二甲*	0609	專利智慧財產權	謝宗融	三 3-4	延伸
四生科二乙*	0600	現代文學	莊怡文	三 3-4	延伸
四媒體三甲*	0522	創意思維與設計	沈翠蓮	三 3-4	延伸
四休閒三甲*	0533	藝術設計與生活	陳鳳雀	三 3-4	延伸
四機電四甲*					
四機電四乙*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四設計二甲*	0587	哲學概論(核)	程諾蘭	三 5-6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設計二乙*	0558	美學導論(核)	詹彩芸	三 5-6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自動三甲	0563	社會學導論(核)	康世昊	三 5-6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自動三乙	0591	生命科學探索(核)	蔡淑瑤	三 5-6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自動三丙	0572	環境科學概論(核)	趙育隆	三 5-6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應外二甲	0515	心理與人生	王清煌	三 5-6	延伸
四應外二乙	0537	性別關係與法律	李玉璽	三 5-6	延伸
四生科二甲*	0523	創意思維與設計	沈翠蓮	三 5-6	延伸
四生科二乙*	0623	綠色設計與生活藝術	陳鳳雀	三 5-6	延伸
四生科三甲					
四休閒三甲*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四車輛二甲	0540	心理學導論(核)	陳靜	四 3-4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車輛二乙	0605	美學導論(核)	林靜嫻	四 3-4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航電二甲	0599	科技與全球化(核)	郭漢鎧	四 3-4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航電二乙	0574	生命科學探索(核)	周文敏	四 3-4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航電三甲*	0581	自然與永續發展(核)	趙育隆	四 3-4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航機三甲*	0619	生態博物館與社區參與	詹彩芸	四 3-4	延伸
四航機三乙*	0595	科技與生活應用	許永和	四 3-4	延伸
四農科二甲	0622	科技與生活應用	李燕珠	四 3-4	延伸
四電子三甲*	0532	音樂賞析	蕭淑瑾	四 3-4	延伸
四資工二甲	0506	哲學與人生	程諾蘭	四 3-4	延伸
四資工二乙	0601	現代文學	莊怡文	四 3-4	延伸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四光電二甲	0583	心理學導論(核)	陳靜	四 5-6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光電二乙	0606	美學導論(核)	林靜嫻	四 5-6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材料三甲*	0542	政治學導論(核)	王郁中	四 5-6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材料三乙*	0566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江季翰	四 5-6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農科三甲*	0618	文化與綠色生活地圖	林正生	四 5-6	延伸
四電子二甲*	0596	科技與生活應用	許坤明	四 5-6	延伸
四資管二甲	0511	哲學與人生	程諾蘭	四 5-6	延伸
四資管三甲*	0608	農村生活食驗場	戴守谷	四 5-6	延伸
四財金三甲*	0508	網路與社會	郭祐旻	四 5-6	延伸
四機電三甲	0607	環境倫理	趙育隆	四 5-6	延伸
四機電三乙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四動機三甲	0539	心理學導論(核)	陳靜	五 1-2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動機三乙	0548	邏輯思維(核)	吳子瑜	五 1-2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自動二甲*	0552	藝術史(核)	黃幸冠	五 1-2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自動二乙*	0578	科技與全球化(核)	林佑儒	五 1-2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自動二丙*	0565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余國信	五 1-2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車輛三甲*	0571	環境科學概論(核)	王英宏	五 1-2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車輛三乙*	0536	安全衛生概論	張益銘	五 1-2	延伸
四材料二甲*	0528	法律與生活	李貴美	五 1-2	延伸
四材料二乙*	0507	空間美學賞析	吳冠勳	五 1-2	延伸
四航修三甲*					
四財金二甲*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二技電子二甲*	0577	邏輯思維(核)	吳子瑜	五 3-4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設計三甲*	0589	邏輯思維(核)	陳正彥	五 3-4	創思與自我探索
四設計三乙*	0549	文化觀察研究(核)	賴信真	五 3-4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電機三甲*	0550	文化觀察研究(核)	顏彬峰	五 3-4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電機三乙*	0553	藝術史(核)	黃幸冠	五 3-4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電機三丙*	0576	科技與全球化(核)	林佑儒	五 3-4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航機三甲*	0624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余國信	五 3-4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航機三乙*	0570	環境科學概論(核)	王英宏	五 3-4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企管二甲	0612	生命倫理學	劉宗為	五 3-4	延伸
四企管二乙	0529	法律與生活	李貴美	五 3-4	延伸
四媒體二甲*	0610	專利智慧財產權	謝宗融	五 3-4	延伸
四休閒二甲*					
班級	當期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時間	學習領域
二技電機二甲*	0590	邏輯思維(核)	陳正彥	五 5-6	創思與自我探索
二技媒體二甲*	0602	文化史(核)	林長春	五 5-6	藝術與文化涵養
四航機二甲	0541	政治學導論(核)	王郁中	五 5-6	科技與公民社會
四航機二乙	0625	生態與環境保護(核)	余國信	五 5-6	自然與永續環境
四工管三甲*	0613	生命倫理學	劉宗為	五 5-6	延伸
四工管三乙*	0510	企業倫理與人生	王英宏	五 5-6	延伸
四應外三甲*	0512	表演藝術賞析	待聘	五 5-6	延伸
四應外三乙*	0530	音樂賞析	李蕙敏	五 5-6	延伸
四資工三甲*					
四資工三乙*					

四企管三甲 四企管三乙	0534	景觀賞析	蔡耀輝	五 5-6	延伸
----------------	----------------------	------	---------------------	-------	----

114(一) 日間部通識各學習領域開課一覽表

	修課 班級數	實際 開課數	創思與自我 探索	藝術與文化 涵養	科技與公民 社會	自然與永續 環境	延伸
一 3-4	12	10	2	2	2	1	3
一 5-6	11	11	2	1	2	1	5
一 7-8	12	12	1	2	2	1	6
二 5-6	11	11	2	2	2	1	4
二 7-8	11	11	1	1	1	1	7
三 3-4	11	9	1	1	1	1	5
三 5-6	11	9	1	1	1	2	4
四 3-4	11	11	1	1	1	2	6
四 5-6	11	10	1	1	1	1	6
五 1-2	11	9	2	1	1	2	3
五 3-4	12	11	2	3	1	2	3
五 5-6	12	9	1	1	1	1	5
合計	136	123	17	17	16	16	57

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謹製

<http://cge.nfu.edu.tw/>

更新日期 114 年 5 月 8 日

[<回到目錄>](#)

四、體育課程選課須知

體育興趣選項課網路選課時程表

重要時程	學制	進行事項	選課相關資訊
114 年 5/19(一) ~ 5/20(二) 每天 9:00~22:00	四技及二專之 進修推廣部三年級、 二年級、	1. 進行第一次體育課興趣選項志願填寫，資格為 114 學年四技及二專之二年級、進修推廣部三年級同學。 (為目前四技及二專之一年級升二年級同學及進修推廣部二升三年級選課同學) 2. 因體育課程為必修課程，如無依照規定時程選課，將直接由電腦資訊系統自動篩選一門課至未選體育課程同學課表中。	1. 路徑 : 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在校學生>個人資訊>校務行政:E 化資訊平台(ecare)>系統登錄>課程服務>體育興趣選項調查>。 2. 選課方式 : 依據組別編配之班級實施電腦選課填寫體育興趣選項志願排序; 例原班為四機電二甲，即組別位置為四技二 A 組，請自行選擇分組內所喜愛的運動項目順序，如第一喜歡羽球，第二喜歡排球，第三喜歡籃球; 請將四機電二乙的體育排序志願 1，四應外二乙的體育排序志願 2，四電機二甲的體育排序志願 3，以此類推排序完畢。 3. 注意事項 : 為使各系學生得以順利修習體育課程，依各班級所代表之組別，自行選擇體育興趣項目之班別，進行網路選課，勿至其他組選課。
第一階段 網路初選 5/26(一) 至 5/27(二) 每天 9:00~22:00 第二階段 網路初選 6/2(一) 至 6/4(三) 每天 16:00~22:00	四技及二專之 進修推廣部之三年級、 二年級、	1. 公告體育興趣選項選課結果，按照同學興趣選項順序篩選分發之結果。 2. 若未選到喜愛興趣之項目，請於第一、二階段網路初選至三部網路選課系統將體育課程退選表示放棄，並於 8 月 25(一)、8 月 26(二) 進行第二次興趣選項填寫。 3. 未退選無權進行第二次興趣選項之權利 ，因各項目名額有限，故有可能選到更差志願之風險，無法保證能選到最喜歡之項目，請同學斟酌。 4. 本學年新設立體育(三)水域活動課程組; 課號 0654，開課時段為禮拜四 9-10 節，有興趣選課之同學，請確認該時段無衝堂問題，先放棄選中的興趣選項課程(放棄後不可再選回)，方可在網路上加選體育(三)水域活動課程。 名額有限，若未選中則在第二次體育興趣選項中可再次填寫志願。	公告查詢 第一次體育課興趣選項志願填寫選課結果【5/26(一)9:00】 路徑 : 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在校學生>個人資訊>校務行政:E 化資訊平台(ecare)>系統登錄>課程服務>選課結果查詢>。 https://ecare.nfu.edu.tw/ 退選體育課 僅退選成功同學，方能參加第二次興趣選項志願填寫 路徑 : 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在校學生>個人資訊>校務行政:E 化資訊平台(ecare)>系統登錄>課程服務>網路選課系統。 https://ecare.nfu.edu.tw/

8/25(一) ~ 8/26(二) 每天 9:00~22:00	校內轉系生、 轉學生、 二技一年級(新生)	進行體育課興趣選項志願填寫。	1. 路徑: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在校學生>個人資訊>校務行政:E化資訊平台(ecare)>系統登錄>課程服務>體育興趣選項調查>。 2. 選課方式:依據組別編配之班級實施電腦選課<u>填寫體育興趣選項志願排序</u>;例原班為四機電二甲,即組別位置為四技二A組,請自行選擇分組內所喜愛的運動項目順序,如第一喜歡羽球,第二喜歡排球,第三喜歡籃球;請將四機電二乙的體育排序志願1,四應外二乙的體育排序志願2,四電機二甲的體育排序志願3,以此類推排序完畢。 3. 注意事項:為使各系學生得以順利修習體育課程,依各班級所代表之組別,自行選擇體育興趣項目之班別,進行網路選課,勿至其他組選課。
9/1(一)	四技及二專之三年級 進修推廣部之三年級	進行第二次體育課興趣選項志願填寫, <u>資格僅限第一、二階段網路初選選期間有退選體育課之同學。</u> 因體育課程為必修課程,如無依照規定時程選課,將直接由電腦資訊系統自動篩選一門課至未選體育課程同學課表中,以確保同學修課之權利。	公告查詢 <u>第二次體育課興趣選項志願填寫選課結果【9/1(一)9:00】</u> 路徑: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在校學生>個人資訊>校務行政:E化資訊平台(ecare)>系統登錄>課程服務>選課結果查詢>。 https://ecare.nfu.edu.tw/
其他注意事項	1. 請同學依照選課時程進行選課作業,以確保自身權益。 2. 抵免、重修、延修、轉學、復學生體育課程需加退選之同學,請親自至體育室辦公室(體育教學組)輔導登記。<u>登記辦理時間自114年8月25日(一)至114年9月3日(三)止。</u> 3. 本學年體育興趣選項課程選課結果確認後,為求公平及一致性不可改組,因體育課為必修課程亦不可退選。若有相關問題,8月25日(一)至9月3日(三),上班日時間至體育教學組詢問或撥打05-631-5282,逾時不予處理。		

114 學年第 1 學期體育興趣選項分組班別，配置情形，課號查詢如下：

四技二 A(星期一，第 3、4 節)		
班級	組別	課號
二子二甲	桌球	0422
四電機二甲	籃球	0940
四資管二甲	體能遊戲	1873
四應外二乙	排球	1956
四媒體二甲	重訓與帶式橄欖球	2327
四機電二甲	籃球	2447
四機電二乙	羽球	2460

四技二 B(星期二，第 7、8 節)		
班級	組別	課號
四自動二甲	定向越野	1176
四資工二甲	網球與匹克球	2053
四資工二乙	桌球	2069
四企管二甲	排球	2181
四企管二乙	羽球	2194
四生科二甲	有氧運動	2261
四生科二乙	籃球	2278

四技二 C(星期三，第 3、4 節)		
班級	組別	課號
四自動二乙	木球	1190
四自動二丙	網球	1202
四車輛二甲	羽球	1299
四車輛二乙	排球	1312
四飛機二甲	籃球	1478
四飛機二乙	體能遊戲	1493
四工管二乙	桌球	1766

專長體育班		
班級	科目名稱	課號
績優體育	績優羽球	0656
績優體育	績優桌球	0649
績優體育	績優排球	0653
績優體育	績優游泳	0657
績優體育	績優田徑	0652
績優體育	績優網球	0651
績優體育	績優棒球	0650
績優體育	績優籃球	0655
績優體育	績優鐵人三項	0658

適應體育班(星期一，第 9、10 節)		
班級	科目名稱	課號
績優體育	適應體育班	0659

水域活動課程(星期四，第 9、10 節)		
班級	科目名稱	課號
績優體育	體育(三)	0654

四技二 D(星期三，第 5、6 節)		
班級	組別	課號
四電機二乙	籃球	0953
四電機二丙	網球	0966
四航電二甲	羽球	1385
四航電二乙	排球	1398
四材料二甲	壘球	1584
四材料二乙	體能遊戲	1600
四休閒二甲	桌球	2383

四技二 F(星期五，第 3、4 節)		
班級	組別	課號
四設計二甲	網球	0733
四設計二乙	羽球	0747
四光電二甲	籃球	1064
四光電二乙	排球	1080
四農科二甲	桌球	1688
四電子二甲	跆拳道	1827
四財金二甲	籃球	2125

四技二 E+二技一(星期五，第 5、6 節)		
班級	組別	課號
技電機一甲	羽球	0435
技電子一甲	籃球	0457
技媒體一甲	排球	0477
四動機二甲	桌球	0835
四動機二乙	網球	0848
四工管二甲	籃球	1755
四應外二甲	有氧運動	1938

夜四技三(星期五，第 10、11 節)		
班級	組別	課號
夜四電機三甲	有氧運動	7220
夜四車輛三甲	羽球	7327
夜四資管三甲	籃球	7478
夜四應外三甲	有氧運動	7519
夜四財金三甲	桌球	7561
夜四媒體三甲	排球	7605
夜四機電三甲	網球	7704

體適能(星期四，第 5、6 節)選修一學分		
班級	課程名稱	課號
四休閒三甲	體適能	2397
文理學院 112 學年入學之三年級學生於網路初選優先選課，加退選階段開放給全校同學選課，除文理學院可採計畢業 1 學分外，其餘認定由各系辦法認定之。		

[<回到目錄>](#)

五、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選課須知

(一)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選修原則：

1. 選修條件：

具本國籍之學生，不限學制(二技、四技、碩士、博士班均可)、不分年級、日夜間部、男、女學生皆可選修。

2. 選修課程數：

學期內可以同時選修 1 門(含)以上課程，惟課程名稱需不相同，亦不用按照順序選修。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學分數，每一門課程在該學期列計 1 學分，但不列入畢業總學分數中計算。

4. 不受個人學期總學分數上限限制(沒有超修問題)。

5. 報考 ROTC：限大一、大二學生，在大學畢業前須選修至少 1 門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且及格者，始可報考。

【ROTC 是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考上之後，在原校完成學業，寒暑假須至相關單位受訓，大學學費由政府負擔，並給予每月生活費、文具費等福利，俟大學畢業後受訓合格即享有軍職身分。(依各年度 ROTC 簡章為主)】

6. 折抵役期天數：每門課程成績需及格(60 分以上)，始可折抵役期，且課程名稱需不同，82 年次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者或 94 年次 1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配合國防部兵役役期調整程為 1 年實施)，一門可抵 4 天，兩門 9 天，以此類推，最多可折抵 22 天，83 年次 1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一門抵 2 天，最多可折抵 10 天。

(二) 選修課程名稱、時段、教室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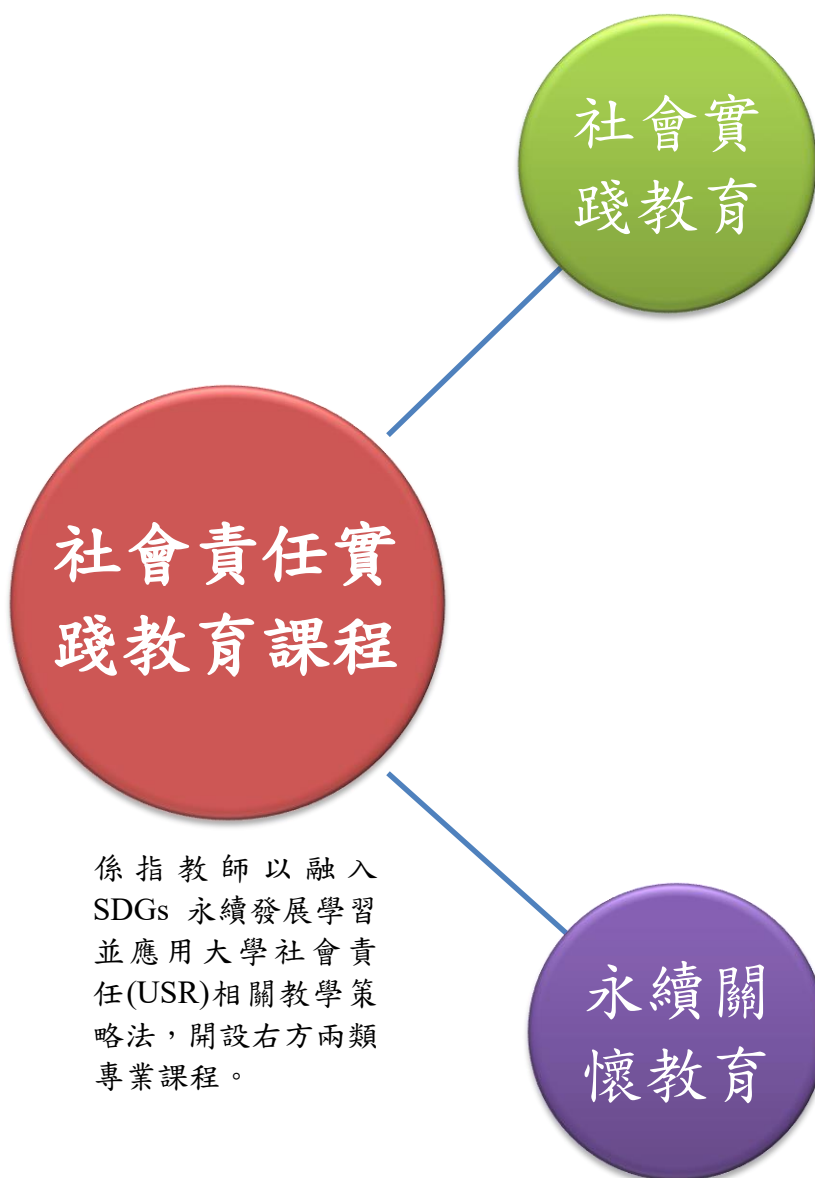
【114 學年度上學期】軍訓教官上課時段表						
當期課號	課程名稱	授課老師	開課班級	時段		地點
				星期	節次	
063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二) 國防政策	吳佳興	不限院系	一	5-6	ATB0203
0635		吳佳興	不限院系	一	7-8	ATB0303
0636		吳佳興	不限院系	二	3-4	ATB0504
0639		吳佳興	不限院系	二	10-11	ATB0201
2558	全民國防教育(二)	吳佳興	五資二甲	二	8	ATB0202
0631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一) 國際情勢	侯有駿	不限院系	一	3-4	ATB0503
0633		侯有駿	不限院系	二	1-2	ATB0501
0634		侯有駿	不限院系	二	5-6	ATB0203
2633	全民國防教育(二)	侯有駿	五精二甲	二	9	ATB0102

[<回到目錄>](#)

六、社會責任實踐教育課程修課須知

(一) 實施對象：日間部四技、二技及二專新生（含重修生、復學生、轉學生）。

(二) 修讀方式：114-1 入學生第一學年須依各系核定之「課程標準科目表」修習一門「社會責任實踐教育」2 學分 2 時數之校共同選修(必選)課程，並於畢業前修畢通過，即完成社會實踐畢業門檻，課程類型如下圖：



- 透過教師引導學生自主學習，融入USR教學內涵並結合理論與實際應用，帶領學生前往校內外場域且發掘其問題或困境。
- 讓學生在過程中可充分運用自身所學的專業，擬定解決方案。
- 透過培育人才來參與並與在地連結，去協助解決所發掘之場域問題，呈現具體成果，展現實踐行動進而善盡社會責任。
- 促進學生整合應用所學、技術與資源之課程，並透過學校資源、專業設備與師生技能，以課程引導學生專才進入機構，協助或解決機構需求。
- 課程結合弱勢或非營利組織進行大學生社會公益責任、活動策畫或永續能源循環再生等學習方案，帶領學生實際走入社會並進行公益活動與實際關懷行動。
- 藉此強化在地連結、生命關懷教育實踐或發展國際參與等之教育目的。

(三) 課程學分說明：

學期	114-1 上學期			114-2 下學期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實踐）		2	2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永續）		2	2
上學期需修讀系所學生如下： 四技： 工院：動機系、自動化系、設計系、車輛系 電資：資工系、光電四技臥虎、電子系(四技、二技、二專) 管院：企管系、資管系 文院：農科系、應外系、多媒體系(二技)				下學期需修讀系所學生如下： 四技： 工院：飛航電組、飛機械組、材料系、機電輔系 電資：光電系、電機系(四技、二技) 管院：工管系、財金系 文院：生科系、多媒體系、休憩系			
<u>同一學期</u> 修讀「社會實踐（實踐）」或「社會實踐（永續）」：							
1. 該學期修畢通過一門課程(2 學分)後得以：通過本課程畢業門檻並計入畢業學分、認列跨院六學分及外系選修。							
2. 加修「社會實踐（實踐）」或「社會實踐（永續）」，至多共認列兩門課之學分。							

(四) 課程時段與安排：

1. 114-1「社會責任實踐教育(實踐)」22 門課程固定時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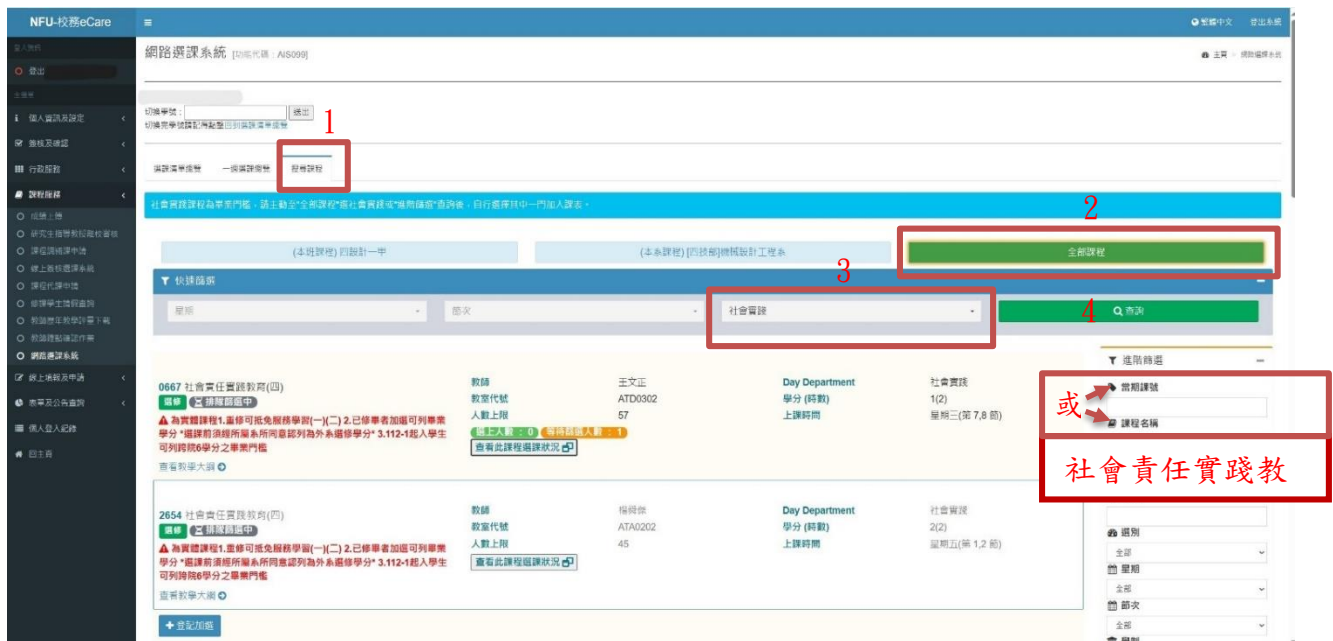
- (1) 週一第 1 節及第 2 節
- (2) 週三第 7 節及第 8 節
- (3) 週四第 7 節及第 8 節
- (4) 週五第 1 節及第 2 節
- (5) 週五第 7 節及第 8 節

2. 社會實踐課程時段之課程名稱與課號如下表：

節次	一	三	四	五
1 ~ 2	1.AI 聊天機器人應用於文化資產活化實踐 顏彬峰老師-0680 2.生活用水的生命週期 王文正老師-0681 3.永續環境教育-0682 4.農漁牧產品加值創新 楊舜傑老師-0683 5.文化資產巡禮 賴信真老師-0684			1.永續建築設計與未來生活-顏彬峰老師-0692 2.生活用水的生命週期 王文正老師-0693 3.永續環境教育-0694 4.物聯網與智慧工藝 林正敏老師-0695 5.食糖教育 楊舜傑老師-0696
7 ~ 8		1.文化資產策展實務 顏彬峰老師-0685 2.水土保持實務-0686 3.永續藝術創新設計 吳冠勳老師-0687 4.農漁牧產品加值創新 楊舜傑老師-0688	1.水土保持實務-0689 2.材料循環再利用與行銷 許坤明老師-0690 3.設計思考實踐 王佳葳老師-0691	1.在地同行：偏鄉陪伴教育實踐-顏彬峰老師-0697 2.農村減碳與資材再利用-王文正老師-0698 3.永續環境教育-0699 4.關懷北溪社區發展 楊舜傑老師-0700 5.時光旅人養成課：文化資產導覽與實作 賴信真老師-0701

(五) 選課時間與方式：

1. **上學期：新生首次選課時間為 9/1(一)-9/3(三)內選課**，選課系統關閉後，若無成功選到課，則可於 9/5(五)-9/12(五)線上簽核時段加選，為避免選不到課，請把握該周最後加選時段。
2. **下學期：在校生皆始於初選時段選課**，選課系統關閉後，若無成功選到課，則可於線上簽核時段加選，為避免選不到課，請把握最後加選時段。
3. 請主動至選課系統**"全部課程"**中的**"快速篩選開課班級之"****社會實踐**或可於**"進階篩選"**輸入「社會責任實踐教育」或輸入**"課號"**按查詢後，自行選擇其中一門加入課表內，選課優先順序由高年級至低年級。選課流程如下圖：



(六) 獎勵機制：

1. **虎力永續實踐獎特優獎勵**：學生於畢業前至機構服務總時數達 100(含)或 200(含)小時，提出相關證明經在地關懷學習組審核後，得申請頒發優質服務證書乙紙與獎勵，以茲鼓勵公益服務實踐熱忱。
2. 為獎勵**大一班級實踐課程代表**服務班上同學之熱忱，由自願報名優先擔任，或班上推舉一位代表，於期末確認協助事實無誤後，可得本組提供之虎力永續實踐服務認證 10 小時，以茲鼓勵。
3. 詳細獎勵辦法：https://ossr.nfu.edu.tw/news.php?pa=getNewsItem&news_id=709

(七) 課程抵免：四年制、二年制之轉學生或重修生，曾於本校或原學校修畢與本課程性質相同之「社會責任關懷或實踐教育類」課程，得提出相關證明經本組審核後，依本校「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申請抵免，**抵免後以少學分認列**。申請重點如下說明：

1. 持原學校成績單(正本)、「教務處系統登錄後下載之抵免表」、「在地關懷學習組抵免表(請至永續處-最新消息-下載專區-下載後印出紙本https://ossr.nfu.edu.tw/news.php?pa=getNewsItem&news_id=710)」至永續處辦公室申請。
2. 重修生通過後可抵免「社會實踐(一)或(二)」、「服務學習(一)或(二)」。

3. 不同學分之科目抵免依課程標準所訂，以多抵少者，抵免後以較少學分計算，說明如下：

- (1) 110-111 年入學，服務學習(一)未通過(0 學分)，而 113-2 學期社會實踐(二)修畢(1 學分)，擬進行抵免服務學習(一)，按該學年度入學之服務學習(一)學分計算為 0 學分。
- (2) 112 年入學，社會實踐(一)未通過(0 學分)，而 113-2 學期社會實踐(二)修畢(1 學分)，擬進行抵免社會實踐(一)，按該學年度入學之社會實踐(一)學分計算為 0 學分。
- (3) 113 年入學，113-1 學期社會實踐(一)未通過(0 學分)，需於二年級至四年級(畢業前)選擇「社會責任實踐課程」修畢(1-2 學分)，擬進行抵免社會實踐(一)，按該學年度入學之社會實踐(一)學分計算為 0 學分。

4. 抵免時間以教務處公告為主，逾時不予抵免。

備註：

1. 相關社會責任實踐教育課程問題新生請洽開學後選出之班級實踐課程代表或永續處在地關懷學習組信箱：nfuossr@nfu.edu.tw、電話：05-6313413、5979
2. 永續處在地關懷學習組辦公室位於第二校區收發室旁。
3. 大一班級實踐課程代表請於 114/9/5(五)前，班級內討論選出後，請直接加入群組，課程重要資訊將會在群組公告，有問題提問也會在群組回應：<https://line.me/ti/g/SSbF3VaaHh>



← 新生班級實踐課程代表群組

4. 重修生請加入群組，課程重要資訊將會在群組公告，有問題提問也會在群組回應：<https://line.me/ti/g/3Jr2c5EWvK>



← 重修生群組

[<回到目錄>](#)

七、學程訊息

鑑於科技快速進展及大學教育越來越朝向跨領域整合，目前本校設立無人機跨域學程、無人機跨域微學程、智慧創新學程、證券產業學程、智慧機械跨域專長學程、智慧應用學程、大數據分析學程、工程學院智慧機械數位科技微學程、管理學院管理應用數位科技微學程、文理學院地方創生數位科技微學程、半導體技術微學程、人工智慧跨域專長學程、智慧輔助科技與創新應用學程、工業4.0智慧營運學程、公司理財學程、證券投資學程、企業電子化學程、創意、創新及創業學程、創新創業圓夢學程、嵌入式系統軟體學程、企業運算力學程、永續發展素養學程等22個學程。相關成效有：

1. 企業電子化學程、嵌入式系統軟體學程、公司理財學程、證券投資學程等4個學程已成立9年以上，培育出1400多名具有學程證書之專業人才，並配合學程的開設發展出數十門的專業教材。
2. 配合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成立智慧機械跨域專長學程、人工智慧跨域專長學程、工程學院智慧機械數位科技微學程、管理學院管理應用數位科技微學程、文理學院地方創生數位科技微學程。配合教育部典範科技大學計畫設置創意、創新及創業學程、創新創業圓夢學程。嵌入式系統學程、公司理財學程、證券投資學程、智慧輔助科技與創新應用學程、企業運算力學程、永續發展素養學程等持續推動中。
3. 未來將更為緊密整合跨院系的資源，適時增設相關學程，以配合產業需求，快速調整辦學方向，期使與國家經建成長所需之人才培育密切契合，歡迎同學選修。
4. 詳細學程資料及學程課表請參閱
<https://nfuaca.nfu.edu.tw/index.php/zh/2021-03-22-01-49-58>
<https://nfuaca.nfu.edu.tw/index.php/zh/2021-03-22-02-00-17/2022-12-12-03-19-15>
5. 「學程修讀暨證書申請」請至網頁（使用者入口-在校學生-個人資訊-校務eCare-課程服務-學程修讀暨證書申請），網址：<https://ecare.nfu.edu.tw>

[<回到目錄>](#)

八、進修推廣部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須知

一、網路選課說明：

1. 為避免網路過於擁擠，所有選課採登記制，再依篩選原則進行篩選；請同學於規定時間內上網完成課程加、退選即可。
2. **各班(含新生)所開設之必、選修課程，由本部教學業務組統一作選課轉檔(軍訓及四技三年級興趣選項除外)。**同學可於網路選課時間上網進行加、退選，選修他班或他系課程者亦同；選修他系課程者，請參考本系入學年度課程標準規定**(進修推廣部網頁有連結系網或各系系網有置放各系入學年度課程標準)**。
3. 同一課程選課班級人數限制：一般科目 60 人(特殊情形則由各系參酌教室容量、設備等因素酌予放寬或限制，並於選課系統完成設定)。超額部分由電腦系統依【本班、本系延畢生、外系延畢生、本系所高年級、本系所低年級、外系】之順序自動篩選(不含軍訓)；三年級體育各組人數超過時，依電腦亂數篩選。
4. **三年級體育為一學期課程，課程時間為星期五第 10、11 節，請三年級同學務必依體育室「興趣選項選課須知」時程選課，各組課號如下：**

當期課號	班級名稱	組別	授課老師	上課時間
7220	夜四電機三甲	有氧運動	廖尹華	星期五，10-11 節
7327	夜四車輛三甲	羽球	林文煌	星期五，10-11 節
7478	夜四資管三甲	籃球	許高魁	星期五，10-11 節
7519	夜四應外三甲	有氧運動	廖尹華	星期五，10-11 節
7561	夜四財金三甲	桌球	陳姿云	星期五，10-11 節
7605	夜四媒體三甲	排球	廖偉智	星期五，10-11 節
7704	夜四機電三甲	網球	簡瑞宇	星期五，10-11 節

備註：

一、夜四電機三甲(主班)與夜四應外三甲(被合班)合開。

二、為應選課需要，暫時新增夜四應外三甲「有氧運動」，以利夜四應外二甲同學選課，待選課結束

後，體育室將請電算中心協助倒課並刪課。

5. 軍訓選課注意事項：

(1)軍訓選修每學期 1 學分 2 小時，**不列入畢業總學分**，非本國籍生不得選修。

(2)選修軍訓依出生年次不同，折抵役期天數就不同。

(3)本學期開設夜四技軍訓課程：課號：7758、課程名稱：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國防政策。

6. 新生第一學期課程由電腦直接轉檔無須選課，欲加選、退選、選修他班、他系課程者，請於網路加退選時間辦理。

7. 工程學院與電資學院不得選修文理學院與管理學院之微積分。

8. 各系跨系選修學分限制及畢業門檻規定，詳如各系入學年度課程標準。

9. 夜四技、夜二技學生如要選修產學專班(攜、訓)課程，請先詢問系辦，徵得系主任同意後始得選課，否則所選學分一概不予承認。

10. 通識課程不得採計為畢業選修學分。

11. 系專業必修原則上不得低班高修，各學制課程低班高修限制由各系自訂之。

12 進修部學生不得選修日間部開設「校外實習」課程，否則所選學分一概不予承認。

13. 產學攜手專班及產學訓專班，依入學年度課程標準修課，如需重(補)修請洽系辦詢問後再申

請辦理。

14. 多媒體設計系畢業門檻規定較多，請同學務必要詳讀入學年度課程標準最下方備註欄規定。
15. 電機系：**(1)跨系選修，不可選修文理學院課程**，惟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外系至多承認12學分。

(2)畢業學分必須包含系專業選修科目(I)「數學及基礎科學」至少9學分。

(3)通識課程(一)~(五)必須有一學期選修與「專業倫理」相關之課程。

(4)畢業班每學期修習學分(含必、選修)，至少須在本系選修9小時。

(5)以上規定詳閱入學年度課程標準備註欄規定。

16. 進修推廣部學生跨日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三分之一。但延修生、畢業班、轉學生、轉系生、復學生及選修全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者，不在此限。

二、網路選課網址與時間：

1. 網路選課網址：

於網路選課時間內，請同學務必至學校首頁「[使用者入口列](#)—[在校學生](#)—[個人資訊](#)—[校務行政 e 化資訊平台\(校務 eCare\)](#)」進行選課。

2. 選課及公告時間：[網路教學評量](#)、[學生核心能力問卷填答](#)時間：114 年 05 月 19 日【09：00】開始至 114 年 06 月 20 日【21：00】截止，本部學生選課前請先完成網路教學評量及核心能力問卷填答。

※初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5 至 16 週)

第一階段網路初選：

114 年 05 月 26 日(星期一)—114 年 05 月 27 日(星期二) [每天 09:00-22:00]

第一階段網路初選公告:114 年 05 月 29 日(星期四)[12:00]

第二階段網路初選：

(一)114 年 06 月 02 日(星期一)[16:00-22:00] 選課；06 月 03 日 16:00 公告選課結果。

(二)114 年 06 月 03 日(星期二)[16:00-22:00] 選課；06 月 04 日 16:00 公告選課結果。

(三)114 年 06 月 04 日(星期三)[16:00-22:00] 選課；06 月 05 日 16:00 公告選課結果。

※加退選及線上簽核選課申請(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前一週至開學第 1 週)

一、[網路加退選](#)：

(一)114 年 09 月 01 日(星期一)[16:00-22:00] 選課；09 月 02 日 16:00 公告選課結果。

(二)114 年 09 月 02 日(星期二)[16:00-22:00] 選課；09 月 03 日 16:00 公告選課結果。

(二)114 年 09 月 03 日(星期三)[16:00-22:00] 選課；09 月 04 日 16:00 公告選課結果。

二、[教師線上簽核選課申請](#)：

114 年 09 月 05 日(星期五)[9:00]~114 年 09 月 12 日(星期五)23:59 截止。【請有要加退選

同學，登入校務 eCare 申請加退，並請留意授課教師是否作線上簽核，授課教師線上簽核時

間:114 年 09 月 05 日(星期五)[9:00]~114 年 09 月 13 日(星期六)23:59 截止】。

注意：

(一)學生網路加退選後或線上申請教師簽核選課後，應上網查看自己課程以確認加退選作業是否

成功。

(二)凡未於選課結果確認期間上網確認者，視同其選課記錄正確無誤。

三、學分異常及衝堂更正：

教師線上簽核選課截止日(9/13)之後，請同學上網查看是否有“學分異常”及“衝堂”情形，如有上

述情形，請至進修部填寫『選課更正申請單』，經授課老師簽章之後，送至進修部辦公室(四期教學大樓六樓)辦理更正。

四、網路選課注意事項：

請確實於選課時間內上網辦理網路加退選課或線上申請教師簽核選課，以免影響選課機會。

五、其他相關注意事項：

1. 本部學生須至日間選課者以重修生、轉學生補修或系上未開設之選修課程為限。
2. 本須知係一般性規定，內容如有變動以教學業務組最新公告或通知為準。
3. 如有選課相關問題可電洽教學業務組(課務)查詢：05-6315073、05-631507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

93 年 10 月 26 日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5 年 02 月 21 日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5 年 04 月 27 日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6 年 05 月 30 日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7 年 10 月 14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9 年 03 月 23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 年 6 月 7 日 99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 年 9 月 20 日 100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 年 6 月 12 日 100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 年 12 月 11 日 101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 年 4 月 16 日 101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1 月 16 日 102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6 月 17 日 10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12 月 29 日 104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 年 10 月 5 日 105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 年 3 月 28 日 105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1 月 2 日 106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3 月 26 日 107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6 月 16 日 108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10 月 1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12 月 29 日 109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 年 12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9 月 2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要點係依據教育部訂頒法令及本校實際需要而訂定。

二、凡未按規定程序完成選課手續及於每學期第 7 週結束前繳納學分相關費用者，其選課紀錄逕予刪除，所選修學分不予承認。

三、各年制學生每學期所修習之學分數規定如下：

大學部：(一年級體育學分另計)

(一) 四年制一、二、三年級學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四年制四年級學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二) 二年制一年級學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二年制二年級學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

(三) 為維持已分系之水準，日間部學生修習外系及外校之學分每學期至多以十二學分為限；如情形特殊經系務會議通過者，不在此限。進修推廣部學生修習外系之學分，依各系課程標準所訂。

(四) 進修推廣部學生跨日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該學期所修學分總數三分之一。但延修生、畢業班、轉學生、轉系生、復學生及選修全學期校外實習課程者，不在此限。

研究所：

研究生前兩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但經系主任(所長)核可者，得超修一至三學分。如各所另有規定不在此限。

專科部：

五年制一、二、三年級及二年制一年級每學期不得少於二十學分，不得多於三十四學分；五年制四、五年級及二年制二年級每學期不得少於十二學分，不得多於二十八學分。

上述各學制寒暑期校外實習課程學分數不併入選課學分數上下限計算。

四、大學部、專科部學生學期學業成績，每科必須及格且名次在該系組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二十以內者，得經系主任核可加選一至三學分。學期成績有二科以上不及格者，系主任得自其所選學分中酌予核減一至五學分。

五、各學制選課特別規定：

(一) 大學部四年制三、四年級及二年制一、二年級得選修研究所課程，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多於十二學分，且所修讀學分得列為大學部選修科目之畢業學分；專科部五年制四、五年級及二年制一、二年級得選修日間部大學部課程，且所修讀學分得列為專科部選修科目之畢業學分。

(二) 工程學院與電資學院不得選修文理學院與管理學院之微積分。

(三) 日間大學部及專科部不得選修碩士在職專班及進修推廣部課程，大學部得選修專科部課程，研究所不得選修大學部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倘若情況特殊，須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核准後方可修習，且所修讀學分不得列為畢業學分，並依學生所屬學制規定辦理繳費。

(四) 學生以修讀本系與本班排定之必修課程為原則，但院系有其特殊規定者從其規定；各學制課程低班高修限制由各系自訂之。

六、學生所修習課程中，如其科目有先後次序規定者，未修習先修科目或其先修科目成績不及格者，如未經任課教師及系主任核准，不得修習在後之科目，否則修習學分成績不予承認；同一課程重複修習二次以上者，畢業資格僅採計一次修習學分。

七、凡連續性之科目，須全部修習且均及格始予承認學分。

八、學生不得修習上課時間互相衝突之科目，衝突科目須於加退選期間辦理科目退選，否則衝堂之各科目成績均以零分計。

九、各系學生如欲申請抵免學分，均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並於加退選時辦理加選或退選，逾期概不受理。

十、加退選後之選課資料紀錄表應於選課資料更正申請結束前完成線上確認，未完成確認者視為無誤，在確認期限外，要求變更者，在該選課學期內每更正一科，記申誠一次或校園服務四小時；在該選課學期外，每更正一科，記小過一次或校園服務八小時。

十一、選修課程開課人數規定如下：

(一) 日間部大學部及專科部同一系(科)專業課程選課人數單班未達十二人，雙班合計未達六十人者，不予開課。

(二) 日間部大學部及專科部非專業課程(含通識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體育)選課人數未達二十人者，不予開課

(三) 同一系(科)同一年級，相同課程開設兩班者，不論是否同時段開課或同一老師授課視為雙班。

(四) 研究所每一課程不得少於五人，但經專案簽准，得不受此限。

(五) 進修推廣部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非專業選修課程，選課人數未達十五人者不予開課；系專業課程選課人數未達十人者不予開課，但開課班級人數如低於 10 人(含)以下者，得專案簽准開課。

十二、日間部大學部及專科部選修科目於加退選後，若選課人數不足最低開課人數規定，但選課人數專業科目已達五人；非專業科目已達十人時，專任教師可繼續開課，惟該課程時數僅列入基本授課時數，不得支領超支鐘點費，且每一位教師每一學期以一門科目為限。

十三、大學部新生入學將依背景區分(自願性)為本系及非本系背景新生，非本系背景新生得再細分為二類，系主任應指定專人(如導師等)輔導非本系背景學生進行最佳之選課(先修科目)，以期儘速進入良好之學習狀態。

十四、各系(科)最遲應於開學第一週內公布大學部之「實務專題」題目，提供學生選擇，每組學生人數另行訂定。

十五、延長修業年限學生收費標準如下：

(一) 大學日間、進修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選課達九學分者，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費。未達九學分者，繳交學分學時費。

(二) 研究所：延長修業年限博、碩士班研究生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納學雜費基數，但無須繳交學分學時費。

(三) 專科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選課達十學分者，仍應依一般學生註冊繳費。未達十學分者，繳交學分學時費。

十六、學生於加、退選結束後，如有需要，得於期中考後申請「期中退選」。

(一)申請程序：依教務處公告程序提出申請，經系主任同意後完成退選。

(二)申請時間：開學後第十週至第十二週為原則，時間依教務處公告。

(三)期中退選不限科目數，退選後總修課學分數仍不得低於該學期最少應修學分數，延修生應至少保留一門課，期中退選後學生應於該學期結束前完成選課資料紀錄表之線上確認。

(四)此階段退選課程後每門課程開課最低人數不受第十一點及第十二點規定之限制。

(五)已繳交學分費者不予退費，未繳交者仍應補繳後始能退選。

(六)各系(科)對於退選課程如有特別規定者，從其規定。

(七)學生辦理期中退選後，學期成績通知單及歷年成績表上該退選科目之「學期成績」欄將註記「退選」。

(八)教務處於申請截止後將課程退選資料知會授課教師。

十七、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回到目錄〉](#)